项目编号：SXLH-AK-2026-006

执勤执法装备及智慧交管平台升级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石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代理机构：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 2026 年 10 月 13 日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投标人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首页选择“不见面开标”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或无法进行相关操作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请各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理解本文件，以及招标内容，如有不明之处在投标前及时询问，否则后果自负。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7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35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41

第五章　商务要求.....5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5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执勤执法装备及智慧交管平台升级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安康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LH-AK-2026-006

项目名称：执勤执法装备及智慧交管平台升级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528,6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执勤执法装备及智慧交管平台升级):

合同包预算金额：3,528,6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528,6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交通管理设备	电警卡口系统	6(套)	详见采购文件	165,186.00
1-2	交通管理设备	不礼让行人抓拍系统	3(套)	详见采购文件	57,420.00
1-3	交通管理设备	信号灯系统	10(套)	详见采购文件	480,772.00
1-4	交通管理设备	违停抓拍系统	9(套)	详见采购文件	76,815.00
1-5	交通管理设备	路况监测系统	2(套)	详见采购文件	24,708.00
1-6	交通管理设备	执法记录仪	40(套)	详见采购文件	200,880.00

1-7	交通管理设备	铁骑移动取证系统	4(套)	详见采购文件	40,896.00
1-8	交通管理设备	车载移动取证系统	2(套)	详见采购文件	105,200.00
1-9	交通管理设备	智能巡逻违法抓拍系统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350,000.00
1-10	视频信息处理设备	会议电视终端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39,990.00
1-11	话筒设备	网络寻呼话筒	1(套)	详见采购文件	2,382.00
1-12	网络存储设备	服务器扩容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114,999.00
1-13	网络存储设备	存储升级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405,239.00
1-14	存储用光纤交换机	2.5G 交换机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4,829.00
1-15	网闸	网闸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42,000.00
1-16	存储用光纤交换机	交换机	1(台)	详见采购文件	3,900.00
1-17	应用软件	智慧交管平台升级	1(套)	详见采购文件	386,310.00
1-18	交通管理设备	施工费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67,518.00
1-19	其他有线传输线路	前端数据专线	34(条)	详见采购文件	489,600.00
1-20	其他有线传输	中心数据专线	1(条)	详见采购文件	160,800.00

	线路				
1-21	其他有线传输线路	中心数据专线	2(条)	详见采购文件	72,000.00
1-22	其他无线传输辅助设备	数据流量卡	47(张)	详见采购文件	33,840.00
1-23	其他无线传输辅助设备	数据流量卡	1(张)	详见采购文件	3,316.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天完成所有供货安装及调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执勤执法装备及智慧交管平台升级)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5）《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执勤执法装备及智慧交管平台升级)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赋予的验证码。(投标人所提供审计报告中的报告验证码须清晰完整、可有效查验。若因验证码模糊、残缺或无法识别，导致资格审查时无法核验报告真伪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投标处理。）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已缴纳的任意 1 个月的企业完税证明，企业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须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6 年 10 月 13 日 至 2026 年 10 月 19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6 年 11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安康市)

开标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注:1、购买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进行报名。

2、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按规定时间在网站上下载招标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后果自负。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202206)》，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5、请各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石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石泉县城关镇江南新区

联系方式：1889185058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半坡国际广场 6 号楼 1801 室

联系方式：1959165504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柯倩倩

电话：19591655040

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招标人	名称：石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半坡国际广场 6 号楼 1801 室 联系人：柯倩倩 电话：19591655040
3	项目名称	执勤执法装备及智慧交管平台升级
4	交付地点	石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指定地点
5	质量标准	产品终验合格后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在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维护保养。若设备技术参数中国家有售后质保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产品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并附产品出厂“合格证”。
6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7	资金来源	其他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到位
8	交付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完成所有供货安装及调试。
9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及采购清单的所有内容。
10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合同包 1(执勤执法装备及智慧交管平台升级)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

		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赋予的验证码。(投标人所提供审计报告中的报告验证码须清晰完整、可有效查验。若因验证码模糊、残缺或无法识别，导致资格审查时无法核验报告真伪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投标处理。）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企业完税证明，企业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须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投标人要保证在投标文件中仍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经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按废标处理。
11	评审办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得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3	投标方案	只允许提交唯一的投标方案和报价方案
14	投标文件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1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16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17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递交时间：2026 年 11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18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11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安康市公告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19	开标时投标人须带证件及物品	开标截止时间之前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CA 锁）
20	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依据评审办法推荐中标人并标明排序，招标人确认。
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时间	收到澄清后 72 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时间	收到修改后 72 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4	**最高限价**	**本合同包最高限价为：3,528,600.00 元** **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贰万捌仟陆佰元整** **任何投标报价大于最高限价的投标均为无效投标。**
25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和“投标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依据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单位一次性向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递交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的纸质版文件 2 套（一正一副）及电子版 U 盘 1 份（投标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电子版 U 盘 与上传文件保持一致且对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3.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影路东段支行 账　　号：61050176004100001185

27	其他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投标人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首页选择“不见面开标”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或无法进行相关操作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请各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理解本文件，以及招标内容，如有不明之处在投标前及时询问，否则后果自负。

28	**本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

一、投标人须知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　购　人：石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1.4 监督管理机构：石泉县财政局

2.合格的投标单位、合格的标的物与服务

2.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单位基本资格条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交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1.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同一包/标段）的采购中同时参与投标，否则均为无效投标处理。

2.1.2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投标无效。

2.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合格的标的物与服务

2.2.1 项目名称：执勤执法装备及智慧交管平台升级。

2.2.2 招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2.3 质量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4 质保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5 交付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6 交付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资金来源

本次公开招标所签合同使用资金为其他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到位。

4.费用承担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5.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当中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6.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付有中文注释。

7.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投标标的物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8.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投标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招标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同级政府采购监管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招标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标的物，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商务要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10.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投标人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0.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单位及采购代理机构。

11.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依法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11.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已经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期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11.4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经收到该澄清。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12.2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13.投标文件的构成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七、投标技术方案说明

八、项目服务团队

九、类似项目业绩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十一、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13.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项”，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项目自行分解或针对该项目中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 投标文件格式

1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14.2 按招标文件第 13 条的内容及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5.投标报价

15.1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5.2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

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5.3 投标报价：本合同包总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5.4 本合同包最高限价：3,528,600.00 元。投标报价大于本合同包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15.5 评标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过程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由评标小组按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16 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7.证明标的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7.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标的物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投标处理。

17.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它包括：

17.2.1 采购需求、交付期、付款方式等方面的详细说明；

17.2.2 逐条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对招标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7.2.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或者擅自退出招标投标活动的；

17.2.4 投标人中标后放弃中标或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未能按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或由于投标人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17.2.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套改、虚假资料参与招标投标的；

17.2.6 投标人不按法定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捏造事实，查无实据，造成恶劣影响，导致采购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

17.2.7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8.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上传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

19.投标保证金

19.1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20.履约保证金

20.1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签署及制作

21.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21.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投标人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首页选择“不见面开标”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或无法进行相关操作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21.2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21.3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1.4 关于报名。

21.4.1 购买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进行报名。

21.4.2 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按规定时间在网站上下载招标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后果自负。

21.4.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21.4.4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202206)》，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21.4.5 请各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1.4.6 各投标人请于开标截止时间之前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

21.4.7 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3、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21.4.8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21.4.9 电子招标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1.4.10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 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升级至最新版本，并下载新的驱动，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

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22.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22.1 文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2.1.1 文件递交时间、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文件开启与解密

22.2.1 开标时，供应商须携带使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主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自行解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 60 分钟），供应商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标书解密。所有供应商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

22.2.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开标记录。

22.2.3 开标时间、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3.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3.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23.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23.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5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23.6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将项目进行封标，待恢复正常后继续采购活动。

五、开标与评标

24.投标文件开启和评审

24.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文件开启、评审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24.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进行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单位授权代表不到现场参加开标，须自行在各自办公场所，自备电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

24.3 投标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新闻咨询→通知公告]中下载并详细阅读《安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ak.sxggzyjy.cn/xwzx/002002/20220812/f8d1e823-ae2d-4a4d-bd23-288b7355443d.html。

24.4 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24.5 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不见面开标方式因投标人不来开标现场，资格审查如需提供复印件，请按招标文件中要求，在投标文件中上传电子版。

24.6 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24.7 开标时，投标人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自备电脑上自行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由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自动唱标。

24.8 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 60 分钟，投标单位需在解密时间规定内完成标书解密。所有投标单位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投标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

24.9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 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5.评标小组

25.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小组。

25.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5.3 评标小组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25.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有关评标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评标小组均不得向其他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6.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6.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评审授权书。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评审。

26.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6.3 在评审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4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标委员会按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评标。

27.投标文件的初审

27.1 资格审查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质性审查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赋予的验证码。(投标人所提供审计报告中的报告验证码须清晰完整、可有效查验。若因验证码模糊、残缺或无法识别，导致资格审查时无法核验报告真伪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投标处理。）；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企业完税证明，企业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设备和专业能力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须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27.2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文件组成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未超出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且没有被评审小组认定为不合理低价；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确认，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视为无效投标。

27.3 评标办法及内容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得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具体评审因素和分值如下：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价格分	价格评审	本项目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 30 分。 其他投标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人评标价）×30，计算结果保留 2 位小数。 落实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政府采购价格扣除政策，按规定扣除后价格参与计算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高于采购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发现异常低价，按规定启动异常低价核查程序。	30	客观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响应	1.▲为重要技术参数响应（16 分） 全部满足采购文件标注▲的重要技术要求，得 16 分；每出现 1 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2.一般技术参数响应（9 分） 未标记的为一般技术参数，全部满足一般技术参数要求，得 9 分；每出现 1 项负偏离扣 0.2 分，扣完为止。 3.针对▲参数需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者所提供材料不能对应满足参数要求的视为负偏离，按规则扣分。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加盖公章的产品彩页、检测报告、厂家技术说明书、官网功能截图等。	25	客观
	产品来源渠道合法证明	核心产品货源渠道合法正规，技术资料齐全，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无产权及知识产权纠纷。 评审标准（以下两种情况二选一）： 1、**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提供核心产品合法来源证明材料，提供自身营业执照+自产说明 + 生产能力佐证材料（生产设备清单 / 厂房证明 / 产品检测报告任意其一）+产品出厂合格证+产品来源承诺函，上述 5 种证明材料每提供一种得 2 分，材料齐全有效得 10 分。	10	客观

		2、**投标人为经销商：**提供核心产品合法来源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书、代理/经销协议，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内容完整计 10 分。每缺少 1 个核心产品（共 5 个核心产品)的有效证明材料扣 2 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项目实施方案	评审内容： 包含：①项目管理方案；②项目实施进度方案；③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④应急保障措施；⑤质量保障措施。 评审标准： 以上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0 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2 分。 评审内容每有一项内容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主观
	售后服务方案	评审内容： 包含①售后服务承诺②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及响应计划③产品交付后出现质量问题/故障的响应时间及解决方案。 评审标准： 以上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6 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2 分。 评审内容每有一项内容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 1 分，扣完为止。	6	主观
	项目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培训方案进行评审，包含①培训方式及内容②培训对象及培训时间安排等。 评审标准： 以上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4 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 2 分。 评审内容每有一项内容缺陷（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凭空编造、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扣 1 分，扣完为止。	4	主观

商务部分	项目服务团队	1.项目负责人（4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计算机/通信/电子信息相关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得4分，中级职称得2分，其余不得分，本项最高得4分。 需提供：职称证书+开标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证书须在有效期内，人员为投标单位在职人员，证明资料齐全可得分，缺项不得分。 2.项目技术团队成员（6分）： 除项目负责人外，投标人配备本项目团队技术人员，具备计算机/通信/电子信息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每提供1名符合条件人员得1分；本项满分6分。 需提供：证书+开标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证书在有效期内，人员为投标单位在职售后技术人员。	10	客观
	企业业绩	①投标人自2023年9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每提供1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5分。 ②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须有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计分。	5	客观

27.4 相同品牌的投标判断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8.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8.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说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第六条第三项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本项目属于公安智慧交管专项工程，技术集成度高、专网安全规范严格、行业专业性强，且工期要求紧、落地标准高，多数中小企业缺乏公安专网适配、多系统深度集成及同类交管智能化项目实战经验，技术实力、项目管控、履约保障及应急运维能力难以满足项目建设要求。若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将无法形成充分有效竞争，易造成项目建设质量不达标、工期滞后、运维缺位等问题，无法保障公安交管业务正常运行和项目采购目标落地。综上，为确保项目高质量、按期完成建设并发挥实战效能，所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用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方式公开招标采购。

28.1.1 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库〔2020〕46）及国务院（国发〔2022〕12）文件的规定，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等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或设备安装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投标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写中小企业申明函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中，并对申明函的真实性负责。

（4）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8.1.2　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

（1）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8.1.3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1）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件第一条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8.1.4、价格优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型企业不享受本次价格扣除优惠。

1. 享受优惠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规定提供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2.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提供对应证明材料可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优惠；优惠政策不重复享受。

28.2 关于节能、环保产品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2）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不给予节能政策的加分。《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采购清单内包含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或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节能产品查询截图（型号一致）以证明其所投产品符合强采规定，否则视同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视为无效标。

（3）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4）国家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29.评标过程的保密

29.1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9.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应予废标。

30.评审方法

30.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评审采用以下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30.1.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1.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详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或被废标的投标人，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32.定标程序

32.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3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和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32.3 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2.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32.5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公告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32.6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33.中标与落标通知

33.1 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中标合同的签订

34.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4.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4.3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4.4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5.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和计算方法

35.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11]534 号文件和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收取标准。

35.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单位一次性向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递交装订成册并加盖鲜章的纸质版文件 2 套（一正一副）及电子版 U 盘 1 份（投标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电子版 U 盘 与上传文件保持一致且对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35.3 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影路东段支行

账　　号： 61050176004100001185

36.其他

36.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前，投标人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首页选择“不见面开标”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或无法进行相关操作的，按无效投标对待。

36.2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6.3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36.4 请各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理解本文件,以及招标内容,如有不明之处在投标前及时询问,否则后果自负。

37.质疑与投诉：

37.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

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单位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单位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邮寄

② 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柯倩倩

联系电话：19591655040

邮　　箱：3070808480@qq.com

37.2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单位、采购代理

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④ 事实依据；

⑤ 法律依据；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6）供应商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采购活动。

3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8.1 开标后，如果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最高限价，应予无效投标处理。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38.2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的规定，报告当地有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按照相关原则，公开招标拟转为竞争性谈判程序，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石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关于执勤执法装备及智慧交管平台升级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石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乙方：【　　】

甲方：石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中标通知书等，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特签订本项目服务合作协议。

一、合作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_____。

二、协议价款及支付方式

1.协议价款：本协议总价_____元，大写：仏民币_____）。

2.乙方应开具合法、有效、无瑕疵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或电汇方式向乙方支付协议价款。

3.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50%；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45%；项目剩余5%款项于半年内支付完毕。

4.乙方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电话：

三、履行协议的时间、人员及安装调试

1.履约时间：项目总工期60个日历日内。项目实施中根据甲方的实施计划和交付条件，工期可以适当顺延。任一方如因上级政策、计划调整、交付条件、外界不可抗力等因素需要交付延期，应提前通知另一方，双方充分沟通后，具体顺

延时间由双方沟通确定。未经甲方确认的延期交付，视为乙方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履约人员：甲方指定专人为代表，组织甲方相关人员检验、接收系统及服务，签收（或送达）合同履行资料。乙方指定专人代表乙方交付系统及服务，签收（或送达）合同履行资料。

3.安装调试：乙方负责在系统及服务到达甲方交货地点或者指定地点 7 日内到甲方现场调试服务，遵守安全、文明规定，服从项目管理单位的管理，承担安全文明施工责任和成品保护责任。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指派专人全面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所需的协调和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实施便利条件，提供实施场地、供电、临时存放库房，做好相关设备的看护管理工作。

2.项目全部建设竣工后，甲方应及时对项目进行验收，并按照协议约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相关服务费用。

3.甲方应配备专职人员负责项目交付后的系统日常管理、使用等。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在协议签订后协议约定期限内提供本协议所含服务内容，在项目总工期内完成系统的交付并申请项目验收。

2.乙方应确定一名联系人，负责项目实施和维护以及在此过程中与甲方的沟通工作。

3.乙方应安排技术人员对甲方指定人员进行系统操作使用培训。

4.乙方负责系统的售后维护和故障应急处理工作，保证提供给甲方的系统和服务都能正常运行。

六、项目验收

1.验收标准：按合同条款及附件约定，以及国家、行业有关规定和标准。

2.验收方法：所有系统产品、材料到达安装调试现场 2 个工作日内，甲方组织专业人员或部门对乙方交付的产品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系统产品、材料不符合相关国家、行业及约定标准或没有按规定提供约定的证明文件的，甲方拒绝接受。未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擅自安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验收时间：安装调试完成后2个工作日内，乙方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签署项目验收单，验收时间以验收单上签署的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单结论为准。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或者经整改仍验收不合格的，现场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如甲方未按期验收的，视为通过。

七、质量保证

乙方交付的货物及材料保证质量可靠，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或以甲方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货物应严格按照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因质量发生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八、售后服务

1.质保期 3 年，质保期内，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可以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乙方在3 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确保正常运行。

2.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4小时，解决问题不超过 24 小时。

3.服务期内，提供7*24小时技术咨询服务，保证系统服务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九、知识产权和保密条款

1.本合同所供服务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所供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甲方的正常使用，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

2.双方应对其通过工作接触和通过其他渠道得知的有关对方商业秘密严格保密，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十、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货物或供应的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投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十一、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所有超出本合同双方控制范围的事件，该事件应不可预见，或虽然可以预见，但通过合理努力无法阻止或避免其发生，且这类事件发生于本合同签字之后，并且阻止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

2.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义务，该方不承担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其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原因，并应尽快向另一方提供有关发生不可抗力的证明文件，按事故对本合同的影响程度，双方协商是否终止本合同，或部分免除本合同的义务。

3.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而影响合同履行的，但不影响合同目的实现的，可延迟履行合同期限，延迟时间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十二、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甲乙双方除非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同意或本合同另有约定,任何一方不得将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责任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

十三、争议的解决

1.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预付，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相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协议生效及其他

1.招投标文件、承诺书以及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产生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条款，具备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监管部分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存档壹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石泉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

日期: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日期: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系统	产品类别	技术规格	单位	数量
1	电警卡口	电警抓拍单元	传感器类型≥1” Global shutter CMOS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MJPEG 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4096(H) × 2160(V) 帧率≥25fps 多码流：支持≥3 码流 通讯接口：≥3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2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触发输入：≥1 个触发/报警输入 触发输出：≥7 路 F+/F-输出接口，可作为补光灯同步输出控制 违章检测：压线、逆行、闯红灯、不按导向行驶、违法变道、路口停车、绿灯停车、违章掉头、左转不让直行、右转不让左转、掉头不让直行、大弯小转、机占非、闯禁令（禁左、禁右、禁止大车、禁摩托车）、不礼让行人、闯绿灯、加塞、未戴头盔、占用机动车道等违法行为 ▲在天气晴朗无雾，号牌无遮挡，无污损的条件进行测试，白天测试时的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lx，晚上测试时辅助照明光照度不高于 30lx。 白天闯红灯捕获率≥99%；晚上闯红灯捕获率≥99%； ▲支持识别不少于 39 种车身颜色，包括白、黑、红、黄、灰、蓝、绿、粉、紫、暗紫、棕、栗色、银灰、暗灰、白烟、深橙、浅玫瑰、番茄红、橄榄、金、暗橄榄、黄绿、绿黄、森林绿、海洋绿、深天蓝、青、深蓝、深红、深绿、深黄、深粉、深紫、深棕、深青、橙、深金、粉红、其他； 支持识别车身副颜色 ▲车牌识别功能检查 ：支持对 25×10 像素～1100×3000 像素的机动车车牌进行抓拍并识别号码； 支持抓拍并识别垂直倾斜角度≤45°、水平倾斜角度≤35°、俯仰角度≤40° 的机动车车牌号码。 信号灯状态检测功能检查：支持通过视频检测信号灯状态，支持接收信号机广播的信号灯状态，通过对比判断信号灯的整体运行状况，可在视频预览画面上叠加信号机异常的结果指标。	台	6
2		LED 频闪灯	光源类型不少 16 颗 LED 覆盖范围：单车道补光灯 最佳补光范围 16 米～25 米 触发方式： 4V~6V 电平量触发（高电平有效）（可选配开关量触发） 触发信号响应时间小于 20US 符合 GA/T 1202-2022	台	10
3		信号灯检测器	不少于 16 路信号灯交流信号输入接口 不少于 4 个 RS485 输出接口 不少于 1 路 100M 网口输出 不少于 1 个 5VDC 输出接口 实时输出交通灯信号状态 工作温度 温度-30℃~70℃	台	2

4		车辆人脸卡口抓拍单元	传感器类型≥1” Global shutter CMOS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MJPEG 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4096(H) × 2160(V) 帧率≥25fps 多码流：支持≥3 码流 通讯接口：≥3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2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触发输入：≥1 个触发/报警输入 触发输出：≥7 路 F+/F-输出接口，可作为补光灯同步输出控制 违章检测：超速、压车道线、违章变道、未系安全带、未戴头盔、非机动车载人、不礼让行人、逆行、低速、机动车闯禁令、打电话、占用机动车道、摩托车闯禁令、加塞等违法行为 支持识别不少于 39 种车身颜色，包括白、黑、红、黄、灰、蓝、绿、粉、紫、暗紫、棕、栗色、银灰、暗灰、白烟、深橙、浅玫瑰、番茄红、橄榄、金、暗橄榄、黄绿、绿黄、森林绿、海洋绿、深天蓝、青、深蓝、深红、深绿、深黄、深粉、深紫、深棕、深青、橙、深金、粉红、其他； 支持识别车身副颜色 ▲车牌识别功能检查 ：支持对 25×10 像素～1100×3000 像素的机动车车牌进行抓拍并识别号码； 支持抓拍并识别垂直倾斜角度≤45°、水平倾斜角度≤35°、俯仰角度≤40°的机动车车牌号码。 ▲支持检测并跟踪指定区域内不少于 245 个目标,目标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以及行人。 ▲支持前排人脸检测，并识别主驾驶员的性别、是否戴眼镜结构化属性信息,可在抓拍图上叠加主/副驾驶人脸小图和主驾驶员的结构化属性信息。在天气晴朗无雾，车辆无遮挡，白天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lx，夜晚辅助光照度不高于 30lx 的情况下进行测试。车辆前排人脸抓拍废片率≤1%。前排人脸抓拍率≥99%。其中,车辆前排人脸抓拍废片率=抓拍图上叠加的小图为非人脸的车辆数/实际过车数；前排人脸抓拍率=抓拍人脸数/实际过车中前排人脸数。	台	6
5		交通支架	抱箍安装支架	台	6
6		多合一补光灯	符合 GA/T 1202-2022《交通技术监控成像补光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采用不少于 24 颗 LED 光源， 内置 LED 格栅，有效减少周边光污染 气体光源回电时间小于 67ms，支持超速连拍 支持 LED 灯频闪、LED 爆闪、白光气体爆闪 色温：LED＜4000K，气体灯＜7000K 补光范围不小于：16~25m 响应时间：LED≤20us，爆闪≤47us 触发方式：电平量，可配置开关量 气体闪光次数：＞2000 万次 防护等级 IP65	台	10
7		终端管理设备	支持不少于 4 个 IP 摄像机（单路码率 10M）的过车记录存储、图片存储、视频存储、数据上传、视频流转发 可混合接入普通监控用摄像机、智慧监控摄像机、卡	台	2

			口电子警察抓拍机、网络球机等多种前端设备 内置不少于 4TB 硬盘存储，图片与录像可设置配额 触发输入不少于 1 个报警输入，触发输出不少于 1 个报警输出 光纤接口数量不少于 2 个,USB 数量不少于 1 个,RJ45 接口不少于 4 个 100M 以太网接口，不少于个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RS485 接口不少于 1 个，RS232 接口不少于 2 个 可实时显示车流量、平均车速、平均车道时间占有率、平均车头时距等数据;支持存储采集到的车流量信息,可对全部卡口或单个卡口按天或按小时实时统计过车流量,并能够按照时间、通道、车道等条件查询,支持柱状图、折线图、表格形式展示,可将数据上传至平台设备内的录像、图片文件无法直接删除或者修改，只能通过循环覆盖和硬盘格式化操作		
8	不礼让行人抓拍设备	车辆人脸卡口抓拍单元	传感器类型≥1” Global shutter CMOS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MJPEG 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4096(H) × 2160(V) 帧率≥25fps 多码流：支持≥3 码流 通讯接口：≥3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2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触发输入：≥1 个触发/报警输入 触发输出：≥7 路 F+/F-输出接口，可作为补光灯同步输出控制 违章检测：超速、压车道线、违章变道、未系安全带、未戴头盔、非机动车载人、不礼让行人、逆行、低速、机动车闯禁令、打电话、占用机动车道、摩托车闯禁令、加塞等违法行为 支持识别不少于 39 种车身颜色，包括白、黑、红、黄、灰、蓝、绿、粉、紫、暗紫、棕、栗色、银灰、暗灰、白烟、深橙、浅玫瑰、番茄红、橄榄、金、暗橄榄、黄绿、绿黄、森林绿、海洋绿、深天蓝、青、深蓝、深红、深绿、深黄、深粉、深紫、深棕、深青、橙、深金、粉红、其他； 支持识别车身副颜色 车牌识别功能检查 ：支持对 25×10 像素～1100×3000 像素的机动车车牌进行抓拍并识别号码； 支持抓拍并识别垂直倾斜角度≤45°、水平倾斜角度≤35°、俯仰角度≤40°的机动车车牌号码。 支持检测并跟踪指定区域内不少于 245 个目标,目标包括机动车、非机动车以及行人。 支持前排人脸检测，并识别主驾驶员的性别、是否戴眼镜结构化属性信息,可在抓拍图上叠加主/副驾驶人脸小图和主驾驶员的结构化属性信息。在天气晴朗无雾，车辆无遮挡，白天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lx，夜晚辅助光照度不高于 30lx 的情况下进行测试。车辆前排人脸抓拍废片率≤1%。前排人脸抓拍率≥99%。其中，车辆前排人脸抓拍废片率=抓拍图上叠加的小图为非人脸的车辆数/实际过车数；前排人脸抓拍率=抓拍人脸数/实际过车中前排人脸数。	台	3
9		交通支架	抱箍安装支架	台	3

10		多合一补光灯	符合 GA/T 1202-2022《交通技术监控成像补光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采用不少于 24 颗 LED 光源， 内置 LED 格栅，有效减少周边光污染 气体光源回电时间小于 67ms，支持超速连拍 支持 LED 灯频闪、LED 爆闪、白光气体爆闪 色温：LED＜4000K，气体灯＜7000K 补光范围不小于：16~25m 响应时间：LED≤20us，爆闪≤47us 触发方式：电平量，可配置开关量 气体闪光次数：＞2000 万次 防护等级 IP65	台	6
11		终端管理设备	支持不少于 4 个 IP 摄像机（单路码率 10M）的过车记录存储、图片存储、视频存储、数据上传、视频流转发 可混合接入普通监控用摄像机、智慧监控摄像机、卡口电子警察抓拍机、网络球机等多种前端设备 内置不少于 4TB 硬盘存储，图片与录像可设置配额 触发输入不少于 1 个报警输入，触发输出不少于 1 个报警输出 光纤接口数量不少于 2 个,USB 数量不少于 1 个,RJ45 接口不少于 4 个 100M 以太网接口，不少于个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RS485 接口不少于 1 个，RS232 接口不少于 2 个 可实时显示车流量、平均车速、平均车道时间占有率、平均车头时距等数据;支持存储采集到的车流量信息,可对全部卡口或单个卡口按天或按小时实时统计过车流量,并能够按照时间、通道、车道等条件查询,支持柱状图、折线图、表格形式展示,可将数据上传至平台设备内的录像、图片文件无法直接删除或者修改，只能通过循环覆盖和硬盘格式化操作	台	3
12	信号灯	满屏信号灯	面罩规格：Φ400mm 面罩材质：玻璃 外壳材质：铝压铸 LED 数量：红等不少于 156 个，黄不少于 156 个，绿不少于 156 个 LED 直径不少于Φ5mm LED 寿命：≥70000 小时 绝缘电阻：≥500MΩ 介电强度：≥1440V 可视距离：＞450m 可视角度：＞30° 功率：功率≤20W 工作温度：-40 ~ +80℃ 符合 GB 14887-2011	台	10
13		左转箭头灯	面罩规格：Φ400mm 面罩材质：玻璃 外壳材质：铝压铸 LED 数量：红等不少于 90 个，黄不少于 90 个，绿不少于 90 个 LED 直径不少于Φ5mm LED 寿命：≥70000 小时 绝缘电阻：≥500MΩ	台	4

			介电强度：≥1440V 可视距离：＞450m 可视角度：＞30° 功率：功率≤20W 工作温度：-40 ~ +80℃ 符合 GB 14887-2011		
14		双八倒计时器	计时方式：支持跟随/触发/RS485 通信 显示数值：红 99~1；绿 99~1；黄 9~1 LED 数量：红不少于 420 个，黄不少于 210 个，绿不少于 420 个 LED 直径不低于Φ5mm 单管电流：＜18mA LED 寿命：≥70000 小时 可视距离：＞500m 可视角度：＞30° 功率：≤25W 工作温度：-40 ~ +80℃ 相对湿度：≤93% 符合 GA/T 508-2014	台	10
15		行人机动车一体化灯	邻面双 8 静态人行一体化信号灯 面罩规格：300mm 面罩材质 玻璃 信号灯：一组灯用户行人，另一组灯控制机动车，两面均支持倒计时显示 工作功率≤20W LED 寿命：≥70000 小时 可视距离：>300m 可视角度 >30° 支持行人过街申请按钮	台	14
16		网络信号机	具备独立硬件黄闪控制板，不依靠程序控制，提高安全性 采用 GPS 授时的方式保证系统的精确时钟 支持单点自适应控制 防护等级≥IP65 单通道最大驱动功率≥800 W 接口：RS-232 接口≥2，RS-485 接口≥2，灯控板数量≥4，网口≥1 个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USB 接口≥1 个，灯控输出路数≥44，最大可扩展≥55 路，串口≥支持，GPS/北斗 支持北斗/GPS 双模，可禁用 GPS，支持≥8 路行人按钮输入 符合《道路交通信号控制机》GB25280-2016 要求，产品类别为 C 类，耐温等级为 A 级； 通信协议应符合 GB 25280-2016《道路交通信号控制机》中附录 A 的要求； 满足 NTCIP 通讯协议的体系结构，对 NTCIP 协议通讯方式的主要协议提供支持； 信号机软件应符合国家标准 GB/T 20999-2017《交通信号控制机与上位机间的数据通信协议》的体系结构，支持标准所定义的通讯方式及相关对象； ▲支持接入电子警察，实时接收电子警察采集到的到达离开时间、车型、车牌、统计车道级和转向级交通流量数据，并应用于信号机协调控制； ▲支持接入视频车检器并接收数据，可按固定间隔或信控周期获取每个车道的流量、平均车速、平均车头时距、时间占有率、排队长度数据；	台	10

			支持无缆线绿波协调控制功能，可利用信号机自身的时钟、通过设定相位差实现不同路口之间的离线协调，且支持自动按照时间段切换协调方案； ▲支持同一时段表中环模式方案和相位阶段模式方案的切换，该功能下控制模式支持定周期控制、协调控制和感应控制。		
17		道路状况监测一体机	内置高精度毫米波雷达和低照度摄像机。传感器尺寸≥1/1.8，分辨率≥2688×1520 支持雷达视频融合自动标定功能，通过智能视频分析设备与毫米波雷达的协同工作，自动完成坐标标定，建立映射关系 最大支持≥8 车道多目标机动车检测，纵向≥200 米。内置深度学习算法，支持智能识别功能，支持车牌识别及目标全结构化。 支持多目标的位置，车道，速度、方向等信息检测。 支持分车道统计，车流量、速度、状态、队列、时距、间距、区域停车数、平均延误、空间占有率以及时间占有率数据，支持按时间维度统计上传。 支持交通评价数据输出，包括拥堵、排队长度等。 支持自定义区域车辆数检测，支持绘制任意区域检测当前区域的车辆数据并支持区域叠加和展示。支持绘制区域的车辆轨迹输出功能。 支持分车道、分车型实时展示通过靠近图像下边缘的虚拟线圈检测的车辆信息，包括车头间距、时距、车型、瞬时速度、车辆方向、转向信息、排队长度、拥堵情况等信息，支持选择单线圈协议、双线圈协议或多线圈协议，多线圈协议中支持路口模式，可展示转向流量。 支持统计固定行车方向(来向/去向)单独车道车流量；支持统计单个车道，同时有来向、有去向车辆的车流量；支持统计一段时间内的车辆信息包括断面流量、空间占有率、时间占有率、平均速度、平均时距、平均间距、平均延误、到达流量、排队长度、平均停车次数。 车道线和停止线自动识别功能检查：支持基于视频的车道线和停止线自动识别功能,可识别直线/曲线车道线、虚实线、停止线等道路标线。 雷达车道线自动配置功能检查：支持视频上生成车道线后配置给雷达，实现雷达车道线自动配置并显示。	台	26
18		自适应智能终端服务器	支持对信号机进行全局感应决策，支持各方向实时交通参数优化控制。 支持实时交通参数预测，实现对信号机进行周期级自适应控制，决策频次为每周期。 支持接入雷视交通流量检测数据，挖掘交通流时变规律，自动划分控制时段并生成控制预案。 内置≥32G 存储，支持本地存储与查询过车、周期统计数据等信控相关业务数据。 ≥3 个 RJ45 1000M 以太网口，支持双网域应用。 支持展示路口通行状态评估信息,包括路口总体评估、控制效益评估以及通行状态特征评估等维度。路口总体评估可展示控制效益综合评估指数、路口饱和度；控制效益评估可展示绿灯利用率、溢流率、红初最大排队比、最大排队长度；通行状态特征评估可展示最	台	8

			大车均延迟时长、平均速度。支持展示周期式自适应控制评估信息，可展示周期与流量一致性变化指标。支持展示全局感应控制评估信息,可展示相位清空率、绿灯延长时间过车率等指标。支持展示交通状态估计信息，可展示速度图、延误图、拥堵时空图、车辆轨迹图。 具有智能预案控制模式。智能预案控制模式下，支持时段划分配置，包括自动划分和模拟划分，可根据历史流量信息对全天时段进行划分，并对每个划分时段生成运行方案。支持下发运行方案至信号机进行控制。具有全局感应控制的控制模式，可对信号机进行秒级控制。全局感应控制模式下，支持根据半分钟内路口流量信息生成当前时间信号机的相位控制策略。控制策略包括延长本相位的绿灯时长或切换至下一运行相位。下一运行相位包括按相序的下一个相位或者跳转的后序相位。 支持对雷视设备状态进行监测，当雷视设备不发送流量信息时可显示故障报警。支持每天生成降级预案，可对全天进行多个时段划分，并在每个时段生成配时方案。当样机关联的雷视设备出现故障时，样机可使用降级预案对信号机进行全天控制。		
19	违停	违停一体机	设备内置不少于 2 个全景通道和 1 个细节通道，最大分辨率均不小于 2688*1520。 三通道均支持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lx，黑白不大于 0.0001lx。 2 路全景通道靶面尺寸均不小于 1/1.8 英寸。 全景通道 1、2 支持不小于 4 倍光学变倍，最大焦距不小于 32mm，细节通道支持不小于 25 倍光学变倍,最大焦距不小于 120mm。 ▲全景通道 1、2：支持水平:0°-190°，垂直-5°-30°，细节通道:水平:0°-360°，垂直:-10°-90°。 设备通道 1、通道 2、通道 3 可分别或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抓拍，支持对人脸、机动车车牌、非机动车车牌进行抠图，可将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关联显示。 支持接管跟随功能，全景通道监控场景中，触发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事件，且细节通道开启联动抓拍功能时，可联动细节通道进行目标跟踪。 三通道均支持全结构化模式、违章取证+车辆检测模式、交通事件检测+交通数据采集模式，三通道的智能功能可任意选择并保存生效。 ▲全景通道的 2 个镜头玻璃均采用倾斜安装，可改变射向镜头光束反射光的方向，在天气晴朗无雾、辅助照明光照度低的条件下，全景通道的 2 个镜头前方出现机动车补光、非机动车补光、手机补光或手电筒补光时，视频画面基本保持清晰。 ▲设备具有闪光灯报警输出功能，可设置闪光灯闪烁时间，闪烁频率、亮度，当监控画面中有目标触发报警时，可联动白光灯闪光报警。 设备支持不少于 7 路报警输入,不少于 2 路报警输出，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入，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出，不少于 1 个 SD 卡槽，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不少于 1 个 485	台	9

			接口。		
20		球机支架	配套安装支架	台	9
21	路况监测	道路事件监测相机	设备内置不少于 2 个全景通道和≥1 个细节通道，分辨率均不小于 2688*1520。 三通道均支持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lx，黑白不大于 0.0001lx。 2 路全景通道靶面尺寸均不小于 1/1.8 英寸。 细节通道支持不小于 25 倍光学变倍,最大焦距不小于 120mm。 三通道的镜头可分别进行水平方向调节和垂直方向调节。 设备通道 1、通道 2、通道 3 可分别或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抓拍，支持对人脸、机动车车牌、非机动车车牌进行抠图，可将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关联显示。 支持抛洒物检测、行人检测、拥堵检测、路障检测、施工检测、交通事故检测、浓雾检测、烟雾检测、烟火检测；通道 2 和通道 3 均支持抛洒物检测、行人检测，停车检测、拥堵检测、路障检测、施工检测、交通事故检测、浓雾检测、烟雾检测、烟火检测；当监控场景内，事件触发报警后，可联动报警输出和上传图片。 设备支持不少于 7 路报警输入,不少于 2 路报警输出，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入，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出，不少于 1 个 SD 卡槽，不少于 1 个 RJ45 网口，不少于 1 个 485 接口。	台	2
22		道路事件监测相机支架	道路事件监测相机配套支架	台	2
23		防水音柱	额定功率≥60w 采用网络音频解码、高性能功放及扬声器三合一，中低音和高音分频设计 采用双核芯片，内置 NOR Flash+EMMC 双存储，支持系统双备份 支持安全启动、用户登录锁定机制及密码复杂度提示，支持安全审计日志事后可追溯 支持实时和定时任务播放，支持本地保存≥60 个定时任务，内置≥1GB 存储空间，支持≥1000 个 wav、mp3 音频素材库管理 支持 NTP 自动校时，系统时间与服务器自动同步，确保多设备播放同步和定时任务准时执行 支持播放 MP3、WAV 格式音频文件，支持 48kHz 采样率 16bit 数字音频码流解码 设备独立支持报警输入、布防计划及语音联动，支持 TTS 语音合成和文本广播，自然流畅的标准男女双声可选 内置阵列麦克风，支持平台端对现场的监听与对讲	台	4
24	执法记录仪	执法记录仪	5G 执法记录仪 屏幕尺寸≥2.4 英寸 TFT LCD，分辨率≥240*320，电容触摸 CPU：≥8 核 64 位处理器	台	40

			内存≥4GB 内置存储容量≥64GB 电池容量≥3300mAh 拍照像素≥4000 万；图片对应分辨力≥2100 线； 支持红外夜视功能，在光线较暗场景下，也能认清画面中人物的面部特征； 支持 4G/5G 无线通信方式传输视频至中心视频平台功能； 国产定位模块，并将位置信息实时上传指挥中心； 可在关机状态下与对讲机连接并正常使用，实现肩咪功能 三防 IP68 设计； 内置大容量电池，工作时间更长； 支持车牌识别，支持关键字语音识别； 支持群组对讲,对讲声音播放时 30 厘米处分贝最高可达 85db； 支持外接 USB 相机 符合 GA/T 947.2-2015		
25		数据采集站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触摸屏尺寸应大于等于 13.3 英寸 可通过用户名和密码对接入的执法记录仪进行锁定/解锁 可通过人脸识别验证登录，验证通过后可对锁定的执法记录仪自动解锁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接入能力满负荷条件下采集接口充电电流应均不小于 1.3A 执法数据采集设备在接入 32 路条件下的平均单路数据采集速率应大于等于 3.0MB/s	台	2
26	铁骑移动取证系统	铁骑车载视频记录取证设备	由≥4 个视频图像采集单元、≥1 套主机、相关配件及应用软件等组成。 主机具有≥1 根 4G 天线、≥1 根 Wi-Fi 天线、≥1 根北斗天线、≥1 个 can 口、≥2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 RJ45 百兆网口、≥1 个 USB 接口、≥128G 存储等，支持接入≥4 路相机。 支持在移动过程中对违停车辆进行自动抓拍。 支持同时开启三个通道算法，可同时进行卡口抓拍和违停抓拍。 视频分辨率为≥1920×1080，视频帧率为≥25fps； 视频应流畅，具备昼夜光线及环境背景变化的适应能力，且能在逆光、强光、路灯照明、汽车前照灯照明等光照条件下清晰成像，清晰度应能满足人工对机动车车型、车身颜色、号牌号码以及现场状况认定的要求。 支持在录制的视频流、抓拍图片中自动叠加日期、时间、设备编号、防伪码、定位信息、监测点信息、车牌号、违法代码、违法类型等。 视频流具有原始防伪信息，可查看防伪信息。每幅交通违法行为图片应包含原始防伪信息，防止原始图片在传输、存贮和校对过程中被人为篡改。 支持机动车辆黑名单比对功能，比对时间≤0.1s。 支持通过路名地图工具绘制路段，配置各个路段是否进行停车抓拍，当设备行驶到指定路段时，可通过设备自带定位信息判断是否需要启停停车抓拍。 机动车抓拍性能试验，在天气晴朗无雾、车辆无遮挡	套	4

			条件下进行测试，日间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lx。白天捕获率≥99%，白天车牌号识别准确率≥99%。 机动车违停抓拍性能试验，在天气晴朗无雾、车辆无遮挡条件下进行测试，日间环境光照度不低于 200lx。白天捕获率≥99%，白天车牌号识别准确率≥99%。		
27	车载移动取证系统	车载移动取证系统	违法备案：GA/T 1299-2016《车载视频记录取证设备通用技术条件》、GA/T 832-2014《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图像取证技术规范》。 北斗单模式定位功能检查：单北斗。 产品组成检查：设备由全景云台摄像机、主机、手控器、显示屏组成，其中主机、手控器、显示屏为车内设备，云台摄像机为车外设备。 接口检查：主机具有：1 个 6 芯接插件的电源接口；1 个 8 芯接插件的手控器接口；1 个 DB15 扩展接口，可通过接插线分为 1 个接入触摸屏的 10 芯航空头和 1 个接入对讲盒的 4 芯航空头；1 个 4 芯航空头 AVOUT 接口，可接入 7 寸显示屏或 10 寸显示屏；1 个 6 芯航空头 PTZ 接口，用于接入云台；1 个 SMA 接口，用于接入 WIFI 天线：5 个罗森博格接口，其中 4 个用于接入 4G/5G 天线，1 个用于接入定位天线；2 个 SIM 卡插槽，用于接入 2 张 NANO SIM 卡；2 个 TF 卡插槽；1 组 I/O 接口，包括 2 个报警输出开关量信号，2 个报警输入信号，1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USB 接口；1 个 HDMI 接口；1 个 RJ45 网口；4 个 6 芯航空头的 IPC 接口，支持供电供网。 手控器按键检查:手控器具有 19 个物理按键和 1 个四维摇杆，四维摇杆可进行上下、左右、旋转及按钮操作。按键包括录像、回放、切屏、光圈+、光圈-、雨刷、灯光，0~9 数字按键、设置和 F1。 云台全景功能检查：云台支持开机自检，具有 7 路视频图像，可组成 2 路全景通道（每路通道由 3 路视频图像拼接为 180° 视场）和 1 路特征通道，支持覆盖 360° 视场。 云台补光灯功能检查：云台摄像机的补光灯可根据环境亮度自动开关，可根据当前视频变倍倍率自动调整远光灯和近光灯，当低于 3 倍变倍时开启近光灯，高于 3 倍变倍时开启远光灯，3 倍变倍时同时开启远近灯光。 云台旋转角范围检查：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90° ～90° 。 云台违法停车抓拍功能试验：样机可对路面违法停车的车辆进抓拍，白天抓拍率≥90%；夜间抓拍率≥90%。 黑名单功能检查：添加需要布控的车辆号牌，设备对于在黑名单布控中的过车进行记录并标记，可以在 WEB 进行查询；黑名单库容 60 万车牌。 操作授权、数据加密与数据安全检查：设备均应具备权限管理、数据加密、运行日志功能。设备应设置操作口令，宜有图像加密，防篡改、防非法复制等措施，以保证原始数据的完整性。重要的图像应加以保护，不被删除和覆盖。设备应有防偶发死机的措施(如硬看门狗或软件、硬件看门狗或定时自动启动等)，死机后的自动恢复时间应满足 GB20815 中的 8.12 的要求。 水印功能检查:支持在图片和录像文件添加数字水印，	套	2

			防篡改;可通过专用工具检测图片和录像是否被算改。 数据存储功能检查：可采用自动分段记录的格式，相邻两段间最大的记录间隔时间≤0.2s。		
28	智能巡逻装备	无人巡逻违法抓拍车	车辆配置：长×宽×高（mm）尺寸不小于2700×1090×1920，轴距（mm）不小于1730 涉水深度（mm）不小于140 自动驾驶等级不低于L4 最高车速（km/h）不小于45 最大载重（KG）不小于500KG 续航里程（km）不小于100 车辆的数据通讯流量费不小于5年，车辆保险不小于5年 支持一键报警功能，支持和管理中心双向语音对讲 包含一套警灯警笛，警笛多种声音可选，警笛支持远程喊话，内置红蓝爆闪警灯 车载显示终端不小于49寸,分辨率不小于1920x1080,亮度不小于1200cd/m(2) 150W定向喊话系统 支持违停取证抓拍 支持4路相机，前相机支持移动过程中三车道车辆抓拍，前后相机支持行车录像，右侧两个相机支持违停抓拍 车辆监拍、，人体属性识别、人脸抓拍、人脸比对、车辆抓拍、车牌识别、车辆特征识别、车辆黑名单、区域入侵	台	1
29	会议电视终端	会议电视终端	智能高清视频会议终端(8M,1080p,不少于2个10/100/1000M,HDBaseT输入,DVI/HDMI/VGA/SDI输入/输出,19英寸1U),国密,不带WIFI	台	1
30	平台升级	平台扩容	扩容视频接入300路，车道接入300路，信号机接入30路，同时扩容以下功能 支持人脸摄像机、车辆抓拍机运行状态、业务状态的统一采集，包括在线状态、抓拍数、近7日抓拍趋势图等关键指标 支持监控摄像机、编码设备、存储设备、解码设备等物联设备运行状态的采集功能，采集指标项包括但不限于在线状态、录像情况、设备运行信息；支持设备运行状态的统计功能 支持信控机在线状态监控 支持按照区域、项目、时间维度查看并导出运维服务报告 支持统计设备运行、抓拍数据和故障维修数据 支持用户自定义配置新的报表 支持定位违法数据骤升、持续上涨、占比过高、空转的异常设备，为监管工作提供管理抓手和依据，提升设备执法效能 支持针对多个信控路口的运行状态进行监控，可以分割画面预览; 支持信号机路口和监控设备的关联，实现同时查看实时信号灯放行状态和路口运行情况的需求; 支持对信号机进行批量分组控制和历史运行方案查询功能 路口运行监测（检测器故障、灯控板故障、通道故障、	套	1

			数据诊断故障）进行查询导出。 支持民警驾驶铁骑对同一个路段抓拍两次违停车辆，第一次抓拍提醒当事人驶离，超过违停时限后的第二次抓拍如果车辆未驶离再进行处罚。 支持对两次抓拍图片进行合成和字符叠加，满足832取证要求，合成模式和字符叠加样式支持可配。 支持对合成的违停记录进行审核并上传集成指挥平台。 支持按抓拍时间、车牌号码、违停路段、抓拍铁骑、是否包含作废抓拍条件对抓拍记录进行查询。 违停抓拍记录支持按车牌和按违停路段分组查询，支持展示分组查询结果 支持按日、月、年统计违法总数、同比、环比；支持按日、月、年统计违法抓拍有效率、同比、环比。 支持铁骑抓拍经过车辆，上传到平台中进行存储，并支持平台中对抓拍的车辆进行检索。 支持接入铁骑一键抓拍的压线、逆行等违法数据，并支持用户进行手工审核，完善车辆抓拍信息和违法地点。 支持通过接入网络功放、网络音箱\音柱设备实现公共广播能力，提供分区广播、实时广播、紧急广播、媒体库管理、广播录音功能服务。 支持定时广播管理,可对定时广播任务执行暂停操作; 支持下发定时任务至广播终端，由终端定时触发广播任务; 支持用户增删改媒体库目录; 支持用户上传音频媒体文件，音频文件格式支持WAV/MP3; 支持广播预案编辑管理; 支持广播预案一键广播操作。 支持PC端主动发起对广播终端双向对讲; 支持寻呼话筒主动发起对广播终端双向对讲。 主叫寻呼话筒支持呼叫等待、挂断功能，对讲过程中可结束对讲 支持铁骑违停抓拍设备、车载取证设备、无人机违停抓拍设备、无人车违停抓拍设备等移动执法取证设备的接入 支持民警驾驶铁骑对同一个路段抓拍两次违停车辆，第一次抓拍提醒当事人驶离，超过违停时限后的第二次抓拍如果车辆未驶离再进行处罚。 支持对两次抓拍图片进行合成和字符叠加，满足取证相关要求，合成模式和字符叠加样式支持可配。 支持对合成的违停记录进行审核并上传集成指挥平台。 支持按抓拍时间、车牌号码、违停路段、审核结果、审核人员条件对违停记录进行查询，并支持查询结果导出。 支持按日、月、年统计违法总数、同比、环比；支持按日、月、年统计违法抓拍有效率、同比、环比。 支持展示月份违法趋势和当年每个时段的趋势图，选定月份的当月每天的违法趋势和当月每个时段趋势图，选定日期，支持展示当日每个时段趋势图。 支持按铁骑统计工作量，包括违停抓拍数、短信发送		

			数、违停记录数、行驶里程。 支持按名单库添加车辆布控，并支持布控任务下发到单兵。 支持铁骑抓拍经过车辆，上传到平台中进行存储，并支持平台中对抓拍的车辆进行检索。 支持接入铁骑一键抓拍的压线、逆行等违法数据，并支持用户进行手工审核，完善车辆抓拍信息和违法地点。		
31		网络寻呼话筒	前面板≥7 寸彩色 IPS 触摸屏,分辨率≥1024 × 600 支持对指定的分区或终端进行实时广播 可选择一个或者多个终端,设定快捷键对外进行广播; ≥1 路鹅颈喊话输入、内置麦输入和≥1 路 4 段式 3.5 mm 输入 ≥1 路本地扬声器输出 支持一键紧急呼叫指定终端或者所有终端进行紧急喊话	套	1
32		服务器扩容	CPU：≥2 颗国产化处理器；单处理器核数≥16 核，线程数≥32，频率≥2.5GHz，末级缓存容量≥32MB，支持内存的最高速率≥5200 MHz 内存：≥128G DDR5，支持≥16 根内存插槽 硬盘：≥4 块 4T SATA 盘，支持 RAID 0/1/10/5 PCIE 扩展：≥6 个 PCIe 5.0 扩展插槽 网口：≥2 个千兆电口、≥2 个 PCIE 万兆光口 电源≥800W（1+1）高效冗余白金电源	台	1
33		存储升级	设备配置：≥1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8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内置 SSD 固态硬盘，配置≥8 个风扇，风扇支持热插拔并可冗余温控调速；支持热插拔 1+1AC220V 电源冗余电源供电 ▲设备标配:≥4 个 2.5Gb 网口,支持 2 个前置 USB2.0 接口、2 个后置 USB3.0 接口,支持 1 个前置 VGA 接口、1 个后置 HDMI 接口，支持 1 个 RS-232 串口，支持 4 个 PCI-E 扩展槽 具有 48 个硬盘热插拔插槽,需满配 12T 企业硬盘;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硬盘不损坏，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 ▲每个控制单元支持双系统应用，外置系统盘支持 RAID1 模式，系统盘支持热插拔，当主系统出现故障时，备用系统可接管工作；支持系统盘为独立的 2 块 HDD（SATA、SAS）或 SSD 盘，组成 RAID1 支持视音频、图片、智能数据流进行混合直存，无须存储服务器和图片服务器的参与,平台服务器宕机时,存储业务正常;支持国际 GB/T 28181 和 Onvif 视频流直存模式 支持 ONVIF、PSIA、TCP/IP、UDP、SIP、SIP2.0、RTSP、RTP、RTCP、iSCSI、CIFS(SMB)、NFS、FTP、HTTP、AFP、RSYNC、SNMP、IPV4、IPV6、HLS、S3、OSS 等协议，支持 IP 组播 ▲支持纠删码技术，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 RAID，设置为负载均衡；单台或多台存储设备组建网络 RAID，允许每组 RAID 中任意 1-18 个磁盘发生故障，数据不丢失，存储服务不中断；允许每组 RAID 中任意 20 块硬盘发生故障，业务不中断	台	1

			支持配置多个录像卷、图片卷、文件卷，支持不同的卷，配置不同的覆盖策略		
34		2.5G 交换机	配置：可用 2.5G 电接口数量≥24，万兆光接口数量≥6 支持独立的 console 管理串口 交换容量≥598 Gbps 转发性能≥180 Mpps 支持基于源 MAC 地址、目的 MAC 地址的 ACL 功能 支持 802.3ad 规定的链路聚合功能 支持 MAC 地址绑定功能 支持端口镜像 支持 IGMP Snooping 支持按端口划分 VLAN、VLAN TRUNK 功能 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RIP、OSPF 动态路由、VRRP 虚拟路由	台	1
35		网闸	采用 2+1 系统架构即内网单元+外网单元+专用隔离芯片硬件。隔离区基于隔离芯片开关设计，不采用 SCSI、网卡以及任何加/解密等方式，且具有不可编程特性；标准 2U 机架式设备，具备 1 个 LCD 液晶屏，能够显示设备序列号，显示 CPU 利用率、内存使用率、显示管理口 IP 等信息； 吞吐率≥1Gbps，系统延时<1ms，并发连接数≥40 万；文件交换≥65MB/s，数据库传输速度≥3000 条/s；视频传输能力（每路 D1 画质）≥500 路/s；2U 机箱，冗余电源；内外网单元各配置≥6 个千兆电口，≥2 个千兆光口，≥1 个 console 口，≥2 个 USB 口； 支持文件内容关键字替换，根据替换规则自动替换文件内容中相关关键字。支持同步设定同名文件策略，选择覆盖或更名处理。 ▲支持本地数据打标加密上传和下载还原（FTP），打标客户端支持 Windows 和国产银河麒麟操作系统，支持账户等级划分。 支持文件特征学习，可上传新格式文件进行特征学习，学习后可针对新文件格式特征进行安全过滤。通过设置黑白名单对具有特定后缀的文件进行过滤，对文件特征进行过滤， 支持 txt、pdf、xls、xlsx、doc、docx、ppt、pptx、wps、dps 、et 等格式文件。 支持批量数据表智能匹配配置，可自动匹配表名、字段相同的数据表建立同步关系，满足大批量数据表同步场景下的快速配置需求。 支持数据同步条件过滤，自定义数据要求，仅允许符合条件要求的数据进行传输，支持采用 WHERE 语句编程。 支持视频应用集群部署，支持链路的集群管理和视频流量负载；支持视频信令解析，识别视频协议，对不符合格式的信令及指令进行阻断和日志记录；支持摄像头注册信息过滤，视频编码控制；支持视频流插帧，可设置插帧频率。 支持 H264、H232、3GP、ASF、AVI、FLV、MOV、MP4、MPEG、OQG、R4、RMVB、WMV 等视频编码格式识别（提供所投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支持支持 SIP、RTSP、GB 28181、H.323、DB33 等视频	台	1

			协议，支持视频会议协议应用，包括华为、科达等多视频会议厂家信令（提供所投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支持目录内子目录同步；支持多级文件夹同步（>50层）；支持大文件同步和断点续传（>100G） 支持字段级数据同步，仅同步表中某几个字段；支持BLOB、CLOB等大字段的同步（提供所投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支持远程FTP、SFTP、SMB、NFS文件同步功能；支持本地FTP和SFTP共享目录和内外端数据交换 基于IP会话连接,展示可信端和不可信端的连接资源数据信息和top排名，支持实时信息展示和和7天内的历史数据统计（提供所投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支持Web正向映射代理;支持应用层指令控制,如GET、POST、PUT、HEAD、CONNECT等，支持黑白名单的源IP过滤、目的IP过滤、端口过滤，域名过滤、MIME类型过滤（提供所投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支持Web反向映射代理；支持提交方式过滤，支持下载文件类型过滤，支持URL过滤；		
36		交换机	整机转发性能：35Mpps，适用带宽：4G，固定接口：LAN：8GE电(4个可切换三层模式)，WAN：210GE(SFP+)+2GE Combo（2万兆口可切LAN），内存：2GB，支持管理32个AP，自带15条SSL VPN，带机量：800，实配Web Cache功能，可节省带宽，加快网站响应速度；支持基于报文五元组过滤，ASPF状态过滤、MAC地址过滤、URL过滤、基于域防火墙、IPS等丰富的 VPN 互联技术，包括：IPSec、GRE、L2TP VPN 等，提供各种应用场景下的云网络 VPN 接入,畅享云网络服务。	台	1
37	数据专线传输网络	前端数据专线	提供从前端视频监控设备回传至中心交管平台的光纤网络传输服务，带宽不低于10M，服务期三年	条	34
38		中心数据专线	提供中心交管平台汇聚前端视频监控设备和本地数据调取的光纤网络传输服务，带宽不低于500M，服务期三年	条	1
39		中心数据专线	提供中心交管平台汇聚前端无线视频设备和本地数据调取的光纤网络传输服务，带宽不低于100M，服务期三年	条	2
40	无线传输网络	数据流量卡	提供数据流量卡47张，每月包含流量不低于30GB	张	47
41		数据流量卡	提供数据流量卡1张，每月包含流量不低于200GB	张	1
42	安装工程费	安装工程费	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法定规费等	项	1

备注：

1.核心产品：（标▲项）电警抓拍单元、车辆人脸卡口抓拍单元、网络信号机、违停一体机、网闸。

其他要求

1、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须提供相关资料（包括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指标等）、功能陈述并附上相关图片、彩页、检测报告等资料。对复制粘贴招标文件某项参数表而与投标产品厂商参数不对应的，或者未提供所对应参数的相关图片、彩页、检测报告等资料的，而导致评标委员会不能准确判断该项技术参数的响应性，则不得分。

2、评标委员会对于技术参数响应的判断标准，是指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技术参数低于或不满足招标文件，或不具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性能，或技术参数响应与所提供的的证明材料不符等，则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

第五章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及地点：

1、服务期限：

（1）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天完成所有供货安装及调试。

（2）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运输、安装、调试：

中标单位负责产品的运输安装调试。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50%；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45%；项目剩余 5%款项于半年内支付完毕。

四、验收：

在验货过程中，若发现不是原厂正品，中标单位应向采购单位按每所供设备总价的三倍金额赔付给采购单位以示补偿。

五、质量保证

1、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所供给的物品保证为原厂正品。

2、若中标单位未按采购单位质量要求供货，采购单位可拒收，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单位负责承担。

3、中标单位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4、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产品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六、培训：提供免费培训，培训人数、地点按采购单位的要求约定。

七、运输及方式

1、中标单位承担一切运输费用；运杂费：一次包死，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八、技术服务

1、技术资料：

（1） 产品合格证；

（2） 产品使用说明书；

（3） 厂家对该产品的出厂配置清单；

（4） 其它相关资料。

2、服务承诺：投标人应遵照国家规范规定的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作出明确承诺。

九、合同实施：

1 、中标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 3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使用单位就送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未能在交货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单位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和赔偿。

十、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使用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LH-AK-2026-006

执勤执法装备及智慧交管平台升级

投　标　文　件

供 应 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月　　日_____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七、投标技术方案说明

八、项目服务团队

九、类似项目业绩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十一、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投标函

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住所）。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2、我方提交的加密电子化投标文件1份。

3、我方所附投标报价表中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该报价一次报死，不受市场因素的影响。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函、补充通知等），完全理解投标人须知的所有条款。

5、我方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6、我方接受招标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中有关没收投标保证金、要求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和拒绝投标的条款。

8、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9、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采购人有权选择质优价廉的货物。

10、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11、我方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2、我方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3、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服务费。

14、投标有效期为_____。

15、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名称（公章）：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电话/手机：_____

年____月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　　位：元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交付期（日历天）	质保期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1.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家	规格和说明	单位/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总价 (人民币元)
总 计（人民币元）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赋予的验证码。(投标人所提供审计报告中的报告验证码须清晰完整、可有效查验。若因验证码模糊、残缺或无法识别，导致资格审查时无法核验报告真伪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按无效投标处理。）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企业完税证明，企业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7）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须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本项目（项目名称）的招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传：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本授权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_____天：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陕西翎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5">企
业
法
人</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商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信用代码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复印件</td><td colspan="2" rowspan="2">（粘贴处）</td><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td></tr>
<tr><td colspan="2">（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技术指标	投标文件设备 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说明

注：如有漏报、瞒报公开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性能指标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公开招标文件，请逐条对应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偏离情况写明：正/负偏离、无偏离；若负偏离，说明情况。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说明：请逐条对应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逐条进行响应填写本表。

偏离情况写明：正/负偏离、无偏离；若负偏离，说明情况。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技术方案说明

依照招标文件项目内容、要求及评标办法编制投标技术方案。

1、技术参数响应

2、产品来源渠道合法证明

3、项目实施方案

4、售后服务方案

5、项目培训方案

八、项目服务团队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项目任职	姓名	年龄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附：须提供职称证书+开标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并加盖公章。

九、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合同名称	采购内容	时间	采购人	合同金额	备注

备注：1、所填写内容以合同复印件为准，时间以签订合同的时间为准；

2、此表格式不够可自行增加；

3、此表后按表格顺序附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表格后须附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十、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资料

十一、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注：各投标人按照自身情况，如实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投标人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制造商	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1	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2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注：1、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货物须按此格式附其他中小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